

证券代码: 688683

证券简称: 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61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6年9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6年9月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办公楼8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6年9月4日

至2026年9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

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5	发行数量	√
3.06	限售期安排	√
3.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3.08	上市地点	√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公告已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和 2026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83	莱尔科技	2026/8/27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

(二) 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

(三)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四)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五)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会议人员应向会议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原件、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还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莱尔科技股东会”字样。

(六)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七) 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八）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 1 号办公楼 8 层。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 1 号办公楼 8 层

联系电话：0757-66833180

传真：0757-66833180

邮编：528300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5	发行数量			
3.06	限售期安排			
3.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3.08	上市地点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